##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陈锦梅女士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中冠纺织印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1月21日收到独立董事陈锦梅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陈锦梅女士根据中央组织部目前下发的《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精神,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委员会之职务。陈锦梅女士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鉴于陈锦梅女士的辞职导致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全体成员的 比例低于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 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陈锦梅女士的辞职 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空缺后方可生效。在 此之前,陈锦梅女士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同时,公司董事会将尽 快提名新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在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提 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陈锦梅女士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独立公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陈锦梅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中冠纺织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 0 一四年一月二十二日

